

流浪兒童不願回歸問題家庭 不合格父母難取消監護權

2013年07月31日 09:24 來源：新華網

7月26日，回家的流浪兒童王宇(化名)從重慶原籍乘坐列車又回到北京，他的流浪漢父親並不能給他一個家。

受人口流動加速、一些家庭監護缺失和社會不良因素影響，未成年人流浪現象仍然存在，甚至出現脅迫、誘騙、利用未成年人乞討和實施違法犯罪活動等問題，妨害了未成年人健康成長。

盡管中國在法律法規中，一直不斷加強完善流浪未成年人的保障工作，然而由於這些法規政策只對未成年人的救助保護作了原則性規定，事實上操作性不強，造成流浪兒童重復流浪等現象。

不能回家的“慶幸”

送孩子回家這個決定本是好意，但結果卻可能迫使王宇再次離家出逃。

7月26日，14歲的王宇(化名)再次坐上了從重慶回京的火車，回家的願望並沒有實現，王宇心裏反而有些慶幸。

讓王宇回京繼續上學的決定是石清華做的，他是北京“光愛學校”的負責人，這個民間機構專門收留流浪兒童。

王宇是石清華的學生之一，7歲那年王宇從重慶市江北區魚嘴鎮的家裏跑出來，自此四處流浪。

11歲那年，王宇從其他流浪兒童那裏聽說了石清華，知道北京有這樣一所學校，能有飯吃有學上，王宇就跟著一群流浪漢，搭火車來了北京。

找到石清華以後，王宇就跟石清華坦白，他說在外的這幾年，他把能做的壞事都做了，可他不想自己的一輩子就這麼“廢”了，他想好好生活。

在石清華的學校讀書這幾年，王宇把自己身上能改的壞習慣都改了，一直很努力讀書。

石清華覺得時機成熟了，他想把王宇送回原籍，讓他回家。可現實並不像石清華當初想象的那樣。

王宇的父親也是個流浪漢，經常四處跑，石清華說，送孩子回家這個決定對王宇來說本是好意，但由於這樣的家庭狀況，結果卻可能又迫使王宇再次離家出逃。

所以石清華當即決定，讓王宇坐火車先回北京，自己則繼續留在當地，為一直是“黑戶”身份的王宇跑戶口。

說盡好話，通過當地相關部門的協調，王宇的戶口辦好了，不僅如此，石清華還通過其父親委托，成了他的代理監護人。

石清華自知自己身上的擔子又重了，作為一家民間流浪兒童救助機構的負責人，石清華說自己也快承受不了這樣巨大的壓力了。

救助站面臨管理恐懼

按相關規定：未成年流浪人員出入救助站需經許可。在此壓力下，嚴格看管他們成了不得已的保險選擇。

石清華的壓力並沒有被政府的機構分擔。

據民政部最新發布的《2012年社會服務發展統計公報》中顯示，截至2012年底，全國共有流浪兒童救助保護中心261個，全年共救助生活無著流浪乞討未成年人15.2萬人次。

有的地區，救助管理站與流浪兒童保護中心是一個機構兩套牌子。

但無論是救助站或是流浪兒童保護中心，都沒有成為像王宇這類流浪兒童的首選，在那裏的感覺就是“被關起來”。

一名流浪兒童保護中心的負責人冷軍（化名）表示，造成這種現象的原因是由於工作人員對工作責任不清，造成對工作本身的“恐懼”。

按照《城市生活無著的流浪乞討人員救助管理辦法實施細則》的規定，對於成年流浪人員，救助站並沒有限制其自由的權利，但對於未成年流浪人員，出入則需經過救助站許可。

“這條規定對於工作人員來說，像緊箍咒一樣”，冷軍說。

冷軍解釋稱，由於承擔了臨時監護的責任，如果未成年流浪人員在救助期間自行離開，隨後發生任何意外，責任均由救助站的工作人員承擔，“其實工作人員承受了巨大的精神壓力，這是一種不可控的風險”，冷軍說。

在這種壓力下，嚴格看管未成年人流浪群體成了不得已的保險選擇。

“鐵門、鐵窗等等監控工具，都讓流浪兒童保護中心像一個監獄。”冷軍說，這反過來也加重了流浪兒童自身對這種救助機構的恐懼感。

也正因為如此，王宇選擇了向石清華這樣的民間救助機構求救，這裏讓王宇覺得更有人情味。

重復流浪居無定所

一旦流浪兒童回到家，家裏並未給他們一個可以不再流浪的環境，流浪就會再次成爲這些孩子的首選。

除了怕救助站限制自己的自由，王宇其實還怕救助站的工作人員把自己送回家。

石清華表示，很多流浪兒童在進入救助站之後，按照規定，救助站的工作人員都會詢問他們原籍是哪裏並將其送回家。

由于不願回家，一些孩子就會虛報自己的家庭地址，一些救助站的工作人員只會把孩子送到其所報家庭地址的省市而不是真的回到孩子的家中，因此很多流浪的孩子就選擇借此開展全國旅遊。

“很小的孩子，很多地方就都已經去過了”，石清華說。

冷軍說，他時常會送流浪兒童回家，有時一連要送很多孩子回家，等他再次返回救助站的時候，他發現自己送過的孩子又回到了救助站中，“這種情況有時讓人哭笑不得，又感覺有些心酸”。

中國公益研究院執行副院長高華俊表示，有 40% 的流浪兒童出走是由於受家庭問題影響，他們或在家遭受虐待，或因父母關係問題等等原因，才選擇離開家。

“其實每個流浪未成年人出走的原因都各不相同，統一送回家並不能讓這些孩子真正回家”，北京市青少年法律援助與研究中心研究部副主任韓晶晶說，一旦流浪兒童回到家，家裏並未給他們一個可以不再流浪的環境，流浪就會再次成爲這些孩子的首選。

韓晶晶還表示，現在國內並未有機構對問題家庭開展監護的後續跟蹤回訪，比如家庭問題是否得到解決，是否適合孩子生活等。

“既沒有監督機制也沒有後續的評估機制，孩子就被簡單地送回了家”，韓晶晶說，這種表面的救助很簡單，但如何真正解決回歸家庭問題，其實很難。